

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完善中等职业教育贫困家庭学生资助体系的若干意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0/2021_2022__E8_B4_A2_E6_94_BF_E9_83_A8_E3_c80_320387.htm 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完善中等职业教育贫困家庭学生资助体系的若干意见（财教〔2006〕74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教育厅（教委），计划单列市财政局、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教育局：中等职业教育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和现代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提高劳动者素质、推进我国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加快中等职业教育发展，对于繁荣经济、促进就业、消除贫困、构建和谐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当前，一部分中等职业教育学校贫困家庭学生因得不到有效资助，不能顺利完成学业；还有一部分初中毕业生因为家庭经济困难不能顺利入学接受中等职业教育。这些问题制约了中等职业教育的快速健康发展。为此，必须按照《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05〕35号）的精神，进一步完善中等职业教育贫困家庭学生助学政策体系，吸引更多的初中毕业生报考中等职业学校，资助贫困家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满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的需求。现就加快建立和完善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体系提出如下意见：一、中等职业教育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工作，要以党的十六大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科学发展观，认真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以不断满足中等职业学校贫困家庭学生的学习和生活需要为基本出发点，保证每个中

等职业学校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失学。要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政府、中等职业学校、金融机构、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公民个人在资助体系中的作用，通过各方面共同努力，构建覆盖面广、形式多样、功能完善、机制健全的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体系，帮助每个贫困家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

二、坚持政府主导、多渠道筹措资助资金。实施中等职业学校贫困家庭学生助学制度，资金来源的主渠道是各级政府。各级财政要加大对中等职业学校贫困生的资助力度，坚持地方财政投入为主、中央财政适当补助的原则，同时要动员行业企业和社会各界提供资助。金融机构也要为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的贫困家庭学生提供助学贷款。

三、建立贫困家庭学生助学金制度，安排专项资金，对中等职业学校贫困家庭学生就学提供补助。从2006年起，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建立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中等职业学校贫困家庭学生。各地财政要安排相应的专项资金设立助学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